

2024年度

平江县公安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公安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江县公安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平江县公安局是主管全县公共安全的政府工作机构。

二、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我局下辖机关综合管理股室 14 个，派出所 26 个，大队 9 个、监管场所 3 个，包括政工室、法制大队、刑侦大队、拘留所、看守所、城关派出所等机构，均未独立核算。

(二) 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安局本级，无其他独立核算的下设机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6,220,748.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67,2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17,473,610.4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69,790.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165,320.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144,827.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6,220,748.9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6,220,748.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26,220,748.94	总计	60	226,220,748.9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6,220,748.94	226,220,748.94					
2010301	行政运行	200,000.00	200,000.00					
2010701	行政运行	100,000.00	100,0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200.00	67,20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72,076,701.04	72,076,701.04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85,861.41	15,085,861.41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724,926.84	5,724,926.84					
2040220	执法办案	116,584,121.17	116,584,121.1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904,000.00	2,904,000.00					
204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0.00	200,000.00					
2040704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3,662,000.00	3,662,000.00					
2040705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500,000.00	500,00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686,000.00	686,000.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50,000.00	50,00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69,790.00	69,79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65,320.96	5,165,320.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4,827.52	3,144,82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6,220,748.94	83,708,049.52	142,512,699.42			
2010301	行政运行	200,000.00	200,000.00				
2010701	行政运行	100,000.00	100,0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200.00	67,20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72,076,701.04	72,076,701.04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85,861.41		15,085,861.41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724,926.84		5,724,926.84			
2040220	执法办案	116,584,121.17		116,584,121.1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904,000.00	2,904,000.00				
204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0.00		200,000.00			
2040704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3,662,000.00		3,662,000.00			
2040705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500,000.00		500,00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686,000.00		686,000.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50,000.00	50,00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69,790.00		69,79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65,320.96	5,165,320.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4,827.52	3,144,82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元

部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6,220,748.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67,200.00	367,2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17,473,610.46	217,473,610.4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69,790.00	69,79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165,320.96	5,165,320.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44,827.52	3,144,827.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6,220,748.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6,220,748.94	226,220,748.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6,220,748.94	总计	64	226,220,748.94	226,220,748.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 05 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6, 220, 748. 94	83, 708, 049. 52	142, 512, 699. 42
2010301	行政运行	200, 000. 00	200, 000. 00	
2010701	行政运行	100, 000. 00	100, 000.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 200. 00	67, 200. 00	
2040201	行政运行	72, 076, 701. 04	72, 076, 701. 04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 085, 861. 41		15, 085, 861. 41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 724, 926. 84		5, 724, 926. 84
2040220	执法办案	116, 584, 121. 17		116, 584, 121. 1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 904, 000. 00	2, 904, 000. 00	
204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000. 00		200, 000. 00
2040704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3, 662, 000. 00		3, 662, 000. 00
2040705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500, 000. 00		500, 000. 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686, 000. 00		686, 000. 00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50, 000. 00	50, 000. 00	
2070113	旅游宣传	69, 790. 00		69, 79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 165, 320. 96	5, 165, 320. 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 144, 827. 52	3, 144, 827. 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

公开 06 表

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058,60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13,846.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968,308.00	30201	办公费	488,179.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173,796.87	30202	印刷费	124,718.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569,869.0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9,160,000.00	30204	手续费	7,145.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4,944.8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25,870.96	30206	电费	786,140.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77,946.16	30207	邮电费	122,342.9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98,400.5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843.52	30209	物业管理费	548,218.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8,529.90	30211	差旅费	1,633,274.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52,037.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37,130.3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10,001.00	30214	租赁费	396,956.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600.00	30215	会议费	35,60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2,276.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7,11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343.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28,388.8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3,700.00	30226	劳务费	172,049.1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23,5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30,547.0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782.5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3,156.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044.76			
人员经费合计		76,094,203.00	公用经费合计					7,613,84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382,002.58		5,324,892.58	347,600.00	4,977,292.58	57,110.00	5,382,002.58		5,324,892.58	347,600.00	4,977,292.58	57,1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22622.0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312.76万元，增长17.16%，主要是因为增加了还款国库，办案经费，基层派出所建设等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2622.0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622.07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2622.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70.8万元，占37%；项目支出14251.27万元，占6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2622.0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312.76万元，增长17.16%，主要是因为增加了还款国库，办案经费，基层派出所建设等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2622.0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312.76万元，增长17.16%，主要是因为增加了还款国库，办案经费，基层派出所建设等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2622.0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6.72万元，占0.16%；公共安全（类）支出21747.36万元，占96.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16.53万元，占2.28%；住房保障（类）支出314.48万元，占1.3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98万元，占0.0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2622.0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2622.0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7605.8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61.38 万元，项目支出 14254.83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370.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09.4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761.3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38.2万元，支出决算为53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减少（增长）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5.71万元，完成预算的9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34.76万元，完成预算的99.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500万元，支出决算为497.73万元，完成预算的99.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

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71万元，占1.06%。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32.5万元，占98.94%；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71万元，其中：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5.71万元,主要用于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24年共接待国内公务接待批次72个、接待人次64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3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34.76万元。平江县公安局2024年更新公务用车2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497.7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9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86.9 万元。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0 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1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1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9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14.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2.0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37.9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平江县公安局共有车辆79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平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及《平江县财政局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文件精神和绩效评价相关要求，平江县公安局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大力提倡勤俭节约，坚持把有限的经费用在本单位的中心工作上。同时通过合理设置机构、建立健全制度，建立考核体系，合理量化指标，完善考核办法，突出绩效重点等工作措施，让绩效管理工作整体推进平稳、顺利，运行情况良好。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类）：是指用于内卫、消防等武装警察部队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 的费用。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被装购置费：反映法院、检察院、政府各部门以及军队（含武警）的被装购置支出。

专用燃料费：反映用作业务工作设备的车、船设施等的油料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公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药费等。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平江县财政局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平江县公安局：

你单位报送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你单位在收到部门决算批复后，请严格按《部门决算管理办法》规定，于二十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

特此通知。

附件：2024 年部门决算批复表



单位：平江县公安局

项目 栏次	收入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支出 行次	金额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6, 220, 748. 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67, 2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17, 473, 610. 4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9, 79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 165, 320. 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 144, 827. 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救援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27	226, 220, 748. 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6, 220, 748. 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总计	30		总计	61	
	31	226, 220, 748. 94		62	226, 220, 748. 94

注：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3.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联系人	方玲	联络电话	6235282							
人员编制	414	实有人数	402							
职能职责概述	平江县公安局是主管全县公共安全的政府工作机构。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确保全县社会治安稳定。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打击力度进一步加大，盗窃、抢劫等各类侵财案件和吸贩毒案件发案率显著降低，人民满意度提高。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22622.07	0	22622.07							
1、局机关	22622.07	0	22622.07							
2、二级机构1										
3、二级机构2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当年 结余	累计 结余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22622.07	8370.8	7609.42	761.38	14251.27	0	0
1、局机关	22622.07	8370.8	7609.42	761.38	14251.27	0	0
2、二级机构1							
3、二级机构2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 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538.2	5.71	497.73	34.76	0		
1、局机关	538.2	5.71	497.73	34.76	0		
2、二级机构1							
3、二级机构2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 合计	其中：				其他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21067.79	21067.79					
1、局机关	21067.79	21067.79					
2、二级机构1							
3、二级机构2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一年来，全面开展了无证旅馆整治，共规范办证119家，取缔、转行71家，反电诈方面，县局坚持打防并举，全年电诈发案同比上年下降38.2%，相关案件打深打透，共为受害人挽回损失535.8万元。反电诈专班24小时值守、研判，累计止付冻结4100余万元。“夏季行动”暨民生实事打击侵财犯罪追缴赃款赃物返还仪式，向受害群众发还现金220.95万余元、金银饰品244件、摩托车21辆以及电子产品等其他物品若干，集中展示专项行动成果，得到了群众充分认可。打击治理黄赌毒等工作成效明显，全县刑事、治安类警情已分别同比下降37.6%、64.3%		已完成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评价内容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部门工作实绩，按平江县委、政府综合考核内容，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质量指标 构建和谐城市，群众安居乐业，有效维护社会稳定、预防和制止了各种犯罪行为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各类行政、刑事案件	全县刑事、治安类警情已分别同比下降30%、60%
		指标1：持续改善	持续
		指标2：全年坚持	良好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控制开支，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指标3：全年进行中	良好
			达到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的效益)	社会效益 落实国家政策，促进人民安居乐业，与各种犯罪行为做持续斗争。	良好
		经济效益 实现2500万元罚没收入。	已完成
		生态效益 无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98%以上	98%以上

		意度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0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我局是主管全县公共安全的政府工作机构，确保全县社会治安稳定。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2622.07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930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70.8万元，占37%；项目支出14251.27万元，占63%；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4年基本支出8370.8万元，人员经费7609.4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等；公用经费761.3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等。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为538.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34.76万元，运行维护费497.73万元，公务接待费5.71万元。

（二）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5076.38万元。包括624名协警经费3432万元，国保经费30万元，刑事侦查10万元，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经费85万元，看守所人犯给养费172.8万元，加班执勤补贴826.25万元，戒毒所给养费及生理脱毒、被装费68.6万元，禁毒打击处理奖30万元，公安三所狱医经费125万元等。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县财政局文件精神，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并通过查阅2024年年初预算、非税收入、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财务资料与财务凭证，核对相关审计统计系统数

据，以及调查了解落实省、市主管部门以及县委县政府下达的相关文件精神情况，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收入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了认真核实，经过分析讨论和归纳总结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年来，县公安局始终强化政治引领，聚焦职能职责，坚持系统治理、民本理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坚决扛牢打防主责、不断创优公安服务，全力以新机制、新举措加快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着力推进更高质量的平安平江建设。

一、全力守护安全稳定。立足当下稳、长效治，全方位做实主动警务、预防警务，于年初优化了基础管控专班人员，组织牵头警种梳理各类法规条例，制定印发了《基础管控工作规范》，并多轮次下沉督察、指导。为确保重点隐患及时掌控，全局严格落实矛盾纠纷“日研判、日报告、闭环管理”等制度，有力助推了社会的和谐安定。全面开展了无证旅馆整治，共规范办证 119 家，取缔、转行 71 家，严查严管旅馆业等场所“五必须”制度落实，有效防范了相关案事件发生。持续推进治爆缉枪工作，公共安全隐患动态清零。护校安园方面，积极推动排查整治，并常态做实护学岗勤务，校园安全防线持续固牢。为提升应急处突能力，组建了公安教练团队，下沉学校、医院等重点单位开展了“最小应急单元”培训，安全防线持续固牢。为切实加强实有人口管理，提升服务能力，县公安局针对当前普遍存在人户分离、人证不符等现象，“户口清理整顿”率先作为、全面推动，有力支撑了基层治理能力和普惠政策精准落实，省市高度肯定。持续做实交通事故“减量控大”，通过事故复盘，上下协同精准整治，事故死亡人数在近年较大幅度下降的情况下，2024 年同比上年再次下降 10.9%。为全力护航灾后重建，县公安局靠前做实巡逻防控、灾后清淤、执法打击、矛盾化解、应急处突等工作，有力维护了良好社会秩序。

二、全力提升打击效能。全年累计接处警 14 万余起，先后开展了净风 4 号、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禁毒重点整治、冬春集打行动等专项警务，强力打击各类突出违法犯罪。常态化扫黑除恶方面，局党委高度重视，“扫黑办”实体运转，常态化开展滚动摸排，强化与行业部门协调联动，在全县范围公开张贴了《关于进一步征集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的公告》《关于征集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的公告》，联合县纪委监委积极对接市场监督管理局、自然资源局、水利局、交通运输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民政局、政府金融办等部门，并送达了涉黑涉恶《线索征集函》，相关线索核查严格落实，案件侦办有力有效。反电诈方面，县局坚持打防并举，全年电诈发案同比上年下降 38.2%，相关案件打深打透，共为受害人挽回损失 535.8 万元。反电诈专班 24 小时值守、研判，累计止付冻结 4100 余万元。打击传统侵财方面，工作专班高效运转，主动上案，打深打透，全年大幅度实现两升两降。2024 年 9 月 30 日，县公安局公开举行“夏季行动”暨民生实事打击侵财犯罪追缴赃款赃物返还仪式，向受害群众发还现金 220.95 万余元、金银饰品 244 件、

摩托车 21 辆以及电子产品等其他物品若干，集中展示专项行动成果，得到了群众充分认可。其他领域整治方面，全力推进命案清零，2024 年 9 月，一名潜逃 28 年命案逃犯被抓获归案。打击治理黄赌毒等工作成效明显，全县刑事、治安类警情已分别同比下降 37.6%、64.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 预算编制不够细化。
- (二) 行政超编。我局行政编计划 412 人，实有 414 人，超编 2 人。
- (三) 资产有待清理。资产管理系统中账实不符，多年未使用或已报废资产未进行账务处理，资产有闲置现象。

六、改进措施

- (一) 严把财务审核关，严控费用支出。同时，定期做好财务分析，做好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
- (二) 对固定资产进行认真清理，做到账实相符，并努力盘活资产。